

北京林业大学

本科实习实验课程首堂课讲安全基本制度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通知》（教高厅〔2017〕2号）和《关于印发〈北京林业大学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调整方案〉〈北京林业大学实验室安全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北林校发〔2020〕15号）文件精神，为加强本科实习实验课程安全教育，规范本科实习实验课程安全管理，提升师生安全意识和安全应急处置能力，根据学校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实际，制定本制度。

第一条 在校内实验室、机房或校外实习实验场地开展的本科实习实验课程，均要严格执行本制度。

第二条 所有本科实习实验课程均要求授课教师首堂课讲授实习实验相关安全知识，对学生参与实验实习等实践活动进行安全教育，并就具体操作提出明确要求。

第三条 首堂课安全教育内容主要包括实验室或实习场地安全相关制度、逃生路线、操作规范、应急技能等，注重引导学生切实增强实习实验安全意识，掌握实习实验安全知识，提升实习实验安全技能。

第四条 首堂课安全教育内容编入课程教学大纲及实习实验指导书，学院审核后报教务处备案。

第五条 首堂课安全教育内容纳入实习实验课程考核。

第六条 本制度自公布之日起执行，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有关法律及学校有关文件、规章制度执行。

第七条 本制度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北京林业大学

2021年4月13日

